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1s2009-A40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09年12月1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12月29日下午2：0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12月28日-2009年12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2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2月28日下午15：00-2009年12月29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09年12月23日；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南门东二路4号公司会议室；

5、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9年12月2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收购抚顺高科电瓷电气制造有限公司43%股权及对其单方面增资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抚顺高科电瓷电气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合理性意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股票方式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发行股票数量

（5）发行股票的定价方式及定价原则

（6）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7）募集资金用途

（8）上市地点

（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0）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5、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与创元投资集团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8、审议《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上述第4、5、7、9项议案时，关联股东苏州创元集团回避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就第3、4、5、6、7、9项议案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请持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12月24日—2009年1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3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 址：苏州市南门东二路4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215007

联系电话：0512-68241551

指定传真：0512-68245551

联 系 人：周成明 周微微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流程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12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360551；投票简称：创元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全部下述18个预案）	100元
1	关于公司收购抚顺高科电瓷电气制造有限公司43%股权及对其单方面增资的议案	1.00
2	关于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拟收购抚顺高科电瓷电气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合理性意见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4.00
4.01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01
4.02	（2）发行股票方式	4.02
4.03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03
4.04	（4）发行股票数量	4.04
4.05	（5）发行股票的定价方式及定价原则	4.05
4.06	（6）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4.06
4.07	（7）募集资金用途	4.07
4.08	（8）上市地点	4.08
4.09	（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4.09
4.10	（10）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4.10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00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与创元投资集团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7.00
8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8.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00

注：对于议案4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4.00元代表对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中全部子议案，4.01元代表议案4中的子议案（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以此类推。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

（4）注意事项

- ①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②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验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2月28日下午15:00至为2009年12月2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注意事项

- ①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②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③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谨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

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1) 地 址：苏州市南门东二路4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邮政编码：215007

(3) 联系电话：0512-68241551

(4) 指定传真：0512-68245551

(5) 联 系 人：周成明 周微微

2.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全部下述18个预案）			
1	关于公司收购抚顺高科电瓷电气制造有限公司43%股权及对其单方面增资的议案			
2	关于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拟收购抚顺高科电瓷电气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合理性意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4.01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02	（2）发行股票方式			
4.03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04	（4）发行股票数量			
4.05	（5）发行股票的定价方式及定价原则			
4.06	（6）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4.07	（7）募集资金用途			
4.08	（8）上市地点			
4.09	（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4.10	（10）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创元投资集团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8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1、如投票同意任何议案，请在同意栏上填上同意的股数；如投票反对任何议案，请在反对栏上填上反对的股数；如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填写弃权的股数。

2、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委托授权人签署。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者由董事长、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人签署。

3、本授权委托书并不妨碍委托人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届时对原代理人的委托则无效。

如果委托人对此议案的表决未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小写）：_____股，（大写）：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受托人签名：

日期：2009年 月 日